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 本人 | / 吾等 (註1) | | |
|--|--|----------------|---------|
| 地址差 | | | |
| 為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股份共 | | | |
| 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 大會主席或 ^(注3) | | | |
| 地址為 | | | |
| 或 | | | |
| 地址為 ************************************ | | | |
|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星期五)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 | | | |
| 心十樓統一會議申心會議廳1及2號房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在該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依照以下所載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投票表決下列決議案,或如無該等指示,則由本人/吾等之代表酌情投票。 | | | |
| 「 | | | |
| | 決議案 ^(註5) | 贊成 (註4) | 反對 (註4) |
| 1. |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 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 |
| 2. | 重選李和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 |
| 3. | 重選華國威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 |
| 4. | 重選何文琪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5. | 重選程少明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6. | 重選盧重興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7. |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 | |
| 8. |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9.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 | |
| 10.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 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 | |
| 11. |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回購的股份總數。 | | |
| | | | |
| 日期: | 二零一七年 月 日 | : | |
| 附註: | | | |
| 4 3-1 | (1) 工业技工业 6 7 16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 | |

- 請以止稽填上姓名及地址 - 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寫 -
- 2.
- 前以上值具上处名及地址。则有哪名行有人的处土台为泉场高。 前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有權委 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在進行點票方式投票時,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適用之下反對」欄 是一個人工程。
- 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明確指示,則 閣下之委任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上述所載之決議案外, 閣下之委任代表亦有權酌情對 在大會上獲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全文載於本公司寄發予股東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一日的通函。 5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或如股東為法團,則須蓋上其公司印章或由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授權 人或其他人士簽署。
- 任何有關將於大會上提呈考慮之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倘屬於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在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
- 间屬於任何放仍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 [2005年聯名持有人母母級對致安都代表任人會上級有關股份投票,預如兵為唯 有權权宗者;惟倘超過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只有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之上述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投票。本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下午二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 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10.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修改,均需由簽署人簡簽認可。
- 11.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如 閣下在交回代表 委任表格後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該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12. 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 等用途」)。本公司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 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上述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有權隨時按照《個人資料(私 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透過以下途徑提出:

郵寄至: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個人資料私隱主任

電郵至: hkinfo@computershare.com.hk